

中邮现金驿站货币市场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摘要 (2016 年第 2 号)

基金管理人：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八月

重要提示

本基金的募集申请经中国证监会 2014 年 11 月 24 日证监许可[2014]1239 号文注册。基金管理人保证本招募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本招募说明书经中国证监会注册，但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做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投资有风险，投资人认购（或申购）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招募说明书，全面认识本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对认购基金的意愿、时机、数量等投资行为作出独立决策。投资人在获得基金投资收益的同时，亦承担基金投资中出现的各类风险，可能包括：因整体政治、经济、社会等环境因素对证券市场价格产生影响的市场风险，因金融市场利率的波动而导致证券市场价格和收益率变动的利率风险或负收益风险，因债券和票据发行主体信用状况恶化而可能产生的到期不能兑付的信用风险，因本产品相关技术、规则、操作等创新性造成基金管理人在基金管理实施过程中产生的基金管理风险，因内部控制存在缺陷或者人为因素造成操作失误或违反操作规程等引致的风险。本基金份额类别是根据投资人持有份额的时间或数量在满足一定条件后由系统自动升级生成，若满足升级条件的当日为非工作日，则升级日期顺延至下一工作日，因此可能存在投资人持有份额的实际持有时间比本招募说明书中约定的升级条件的持有时间更长的风险。本基金的特定风险详见招募说明书“风险揭示”章节。本基金长期平均风险和预期收益率均低于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及债券型基金。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本基金为货币市场基金，属证券投资基金中的较低风险收益品种，投资于货币市

场，每万份基金已实现收益会因为货币市场波动等因素产生波动。投资者购买本基金并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存款类金融机构，基金管理人并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应当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并通过基金管理人或基金管理人委托的具有基金代销业务资格的其他机构购买基金。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本更新招募说明书所载内容截止日为 2016 年 6 月 18 日，有关财务数据和净值表现数据截止日为 2016 年 6 月 30 日。本招募说明书已经基金托管人复核。

一、基金管理人

（一）基金管理人基本情况

名称：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06 年 5 月 8 日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和平里中街乙 16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 60 号首钢国际大厦 10 层

法定代表人：吴涛

注册资本：3 亿元人民币

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出资比例

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47%

中国邮政集团公司 29%

三井住友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4%

总计 100%

公司客服电话：400-880-1618

公司联系电话：010-82295160

联系人：李晓蕾

（二）主要人员情况

1. 董事会成员

吴涛先生，公司董事长，大学本科，曾任国家外汇管理局储备司干部、中国新技

术创业投资公司深圳证券营业部总经理、首创证券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

俞昌建先生，董事，中共党员，高级会计师。曾任北京化工集团财务审计处副处长、北京航宇经济发展公司副总经理，北京首都创业集团财务部经理、财务总监，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2010年至2015年9月，任首创股份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

马敏先生，董事，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会计师。曾任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商财处干部、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商财处副主任科员、广西财政厅商财处主任科员、财政部商贸司内贸二处主任科员、财政部经贸司粮食处主任科员、财政部经建司粮食处副处长、财政部经建司粮食处处长、财政部经建司交通处处长、财政部经建司粮食处处长、财政部经建司粮食处调研员、中国邮政集团公司财务部干部、中国邮政集团公司财务部总经理助理。现任中国邮政集团公司财务部副总经理。

毕劲松先生，董事，硕士研究生。曾任中国人民银行金融管理司主任科员；国泰证券投资银行部副总经理；北京城市合作银行阜裕支行行长；国泰证券北京分公司总经理；国泰君安证券北京分公司总经理兼党委书记；中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筹备工作组长；中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兼总裁；民生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副总裁；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现任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

金昌雪先生，董事，大学本科。曾任职于北京煤炭管理干部学院（期间曾赴日本东丽大学任教、赴日本埼玉大学研究生院进修）；日本住友银行北京代表处职员、代表；日本三井住友银行北京代表处副代表兼北京分行筹备组副组长；2008年3月至今，任三井住友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副行长、总行行长助理。

周克先生，董事，中共党员。曾任中信实业银行北京分行制度科科长；中信实业银行总行开发部副总经理；中信实业银行总行阜成门支行行长；首创证券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首誉光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

王忠林先生，董事，曾在中国人民银行总行办公厅任职；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任职，历任法律部稽查处负责人；稽查局信访处副处长、处长；办公厅信访办主任；2009年3月，自中国证监会退休。

刘桓先生，董事，大学本科。曾就职于北京市朝阳区服务公司；1978年至1982年，就读于中央财经金融学院；1982年7月至今，就职于中央财经大学，现任中央财经大学税务学院副院长。期间于2004年4月至2005年6月，在北京市地方税务局挂职锻炼，任职局长助理。

戴昌久先生，董事，法学硕士。曾在财政部条法司工作（1993年美国波士顿大学访问学者）；曾任职于中洲会计师事务所；1996年2月至今，任北京市昌久律师事务所（主任 / 支部书记）。期间任北京市律师协会五届、六届理事会理事；北京市律师协会预算委员会副主任、主任；北京市律师协会税务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全国律师协会财务委员会委员；曾任南方基金管理公司、（香港）裕田中国发展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现任深圳天源迪科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信达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 监事会成员

赵永祥先生，监事长，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高级经济师。曾任河北省邮电管理局计财处干部、河北省邮电管理局经营财务处干部、石家庄市邮政局副局长、借调国家邮政局计财部任副处长、石家庄市邮政局党委副书记及副局长（主持工作）、石家庄市邮政局局长及党委书记、河北省邮政局助理巡视员、中国邮政集团公司财务部副总经理及河北省邮政公司助理巡视员、中国邮政集团公司财务部副总经理。现任中国邮政集团公司审计局局长。

周桂岩先生，监事，法学硕士。曾任中国信息信托投资公司证券部经理助理兼北京营业部总经理；北京凯源律师事务所律师；航空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证券部总经理；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资产管理总部总经理；现任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合规总监兼合规部经理，首创京都期货有限公司董事长；有二十多年证券从业经历。

张钧涛先生，监事，大学学历。曾任西南证券北京营业部客户经理；中国民族证券北京知春路营业部副总经理；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综合管理部副总经理、营销部副总经理、营销部总经理，现任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营销总监。

刘桓先生，监事，大学学历。曾任真维斯国际香港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行政人事部主任；北京国声文化艺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北京时代泛洋广告有限公司总经理；北京尚世先锋广告有限公司总经理；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客户服务部门总经理助理，营销部副总经理、人力资源部总经理；现任公司基金运营副总监。

潘丽女士，监事，大学学历。先后就职于英国 3 移动通讯公司、武汉城投房产集团有限公司、雀巢（中国）有限公司、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现任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营销总部副总经理。

3.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吴涛先生，公司董事长，大学本科，曾任国家外汇管理局储备司干部、中国新技

术创业投资公司深圳证券营业部总经理、首创证券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

周克先生，中共党员，20年金融、证券从业经历。曾任中信实业银行总行开发部副总经理、首创证券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首誉光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

张静女士，金融学硕士，中共党员。曾任中国旅行社总社集团证券部、人力资源部职员；中国国际技术智力合作集团人力资源部副经理；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总经理、公司人力资源总监、总经理助理、现任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邮创业国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

李小丽女士，大学本科，中共党员，曾任邮电部邮政运输局财务处会计师；国家邮政局邮政储汇局（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前身）资金调度中心主任；中国邮政集团公司财务部资深经理，现任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郭建华先生，硕士研究生，曾任长城证券有限公司研发中心总经理助理、长城证券有限公司海口营业部总经理，现任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督察长。

4、本基金基金经理

卢章玥女士：理学硕士，曾任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高级审计员、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金融工程研究员，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固定收益研究员，现任中邮货币市场基金、中邮现金驿站货币市场基金、中邮乐享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余红女士：大学本科，曾任职于浦发银行北京分行国际部、外汇管理部、中小企业业务经营中心、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中邮稳定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助理兼研究员，现担任中邮货币市场基金、中邮现金驿站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

5、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

本公司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包括：

委员会主席：

周克先生，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介绍。

委员：

邓立新先生：大学专科，曾任中国工商银行北京珠市口办事处交换员、中国工商银行北京信托投资公司白塔寺证券营业部副经理兼团支部书记、华夏证券有限公司北京三里河营业部交易部经理、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部职员、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基金交易部总经理、投资研究部投资部负责人、投资部总经理、投资副总监，现任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投资总监兼邓立新投资

工作室总负责人、中邮核心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核心优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创新优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风格轮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低碳经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张萌女士：商学、经济学硕士，曾任中信银行总行营业部国际业务部主管、日本瑞穗银行悉尼分行资金部助理、澳大利亚康联首域全球资产管理公司全球固定收益与信用投资部基金交易经理、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固定收益部负责人、固定收益部总经理，现任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固定收益副总监兼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张萌投资工作室总负责人、中邮稳定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双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稳健添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纯债聚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增力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刘涛先生：工商管理硕士，中共党员，曾任中国民族国际信托投资公司职员、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研究员、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行业研究员、中邮核心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助理、研究部副总经理、研究部总经理，现任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部总经理兼中邮核心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新思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任泽松先生：理学硕士，曾任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员、北京源乐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行业研究员、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行业研究员、中邮核心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助理、中邮战略新兴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助理、投资部总经理助理、投资部副总经理、投资部总经理，现任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任泽松投资工作室总负责人、中邮战略新兴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双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核心竞争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信息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尊享一年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中邮绝对收益策略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中邮增力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陈梁先生：经济学硕士，曾任大连实德集团市场专员、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行业研究员、中信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高级研究员、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研究部副总经理，现任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部副总经理兼中邮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核心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稳健添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黄礴先生：理学硕士，曾任新时代证券有限公司研究员、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行业研究员、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员、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

限公司研究部新兴产业研究组组长，现任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研究部总经理。

俞科进先生：经济学硕士，曾任安徽省池州市殷汇中学教师、中国人保寿险有限公司职员、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金融工程分析师、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金融工程研究员、中邮核心竞争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助理、量化投资部员工，现任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量化投资部副总经理兼中邮上证 38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绝对收益策略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许进财先生：经济学硕士，曾任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经理助理、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行业研究员、中邮中小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助理，现任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许进财投资工作室总负责人兼中邮中小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趋势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乐享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聂璐女士：硕士研究生，曾任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研究员、首誉光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经理，现任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经理。

刘田先生：经济学硕士，现任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中邮核心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助理兼行业研究员。

张腾先生：工学硕士，曾任申银万国证券研究所研究员、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行业研究员、中邮核心优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助理，现任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中邮核心优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低碳经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曹思女士：经济学硕士，曾任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行业研究员、中邮中小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助理，现任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中邮核心科技创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周楠先生：工商管理硕士，曾任大唐微电子技术有限公司工程师、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产品工程师、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行业研究员、中邮战略新兴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助理、中邮核心竞争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助理，现任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中邮信息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杨欢先生：经济学硕士，曾任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研究部研究员、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行业研究员、中邮中小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助理，现任中邮中小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趋势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基金基金经理。

吴昊先生：理学硕士，曾任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固定收益研究员、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固定收益研究员、中邮双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助理，现任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中邮稳定收益债券型基金、中邮稳健添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乐享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李晓博先生：经济学硕士，曾任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中邮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助理，现任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固定收益研究员。

6、上述人员之间均不存在近亲属关系。

二、基金托管人

（一）基金托管人情况

名称：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福州市湖东路 154 号

办公地址：福州市湖东路 154 号

法定代表人：高建平

注册日期：1988 年 7 月 20 日

注册资本：190.52 亿元人民币

托管部门联系人：刘峰

电话：021-62677777-212017

传真：021-62159217

（二）发展概况及财务状况

兴业银行成立于 1988 年 8 月，是经国务院、中国人民银行批准成立的首批股份制商业银行之一，总行设在福建省福州市，2007 年 2 月 5 日正式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股票代码：601166），注册资本 190.52 亿元。开业二十多年来，兴业银行始终坚持“真诚服务，相伴成长”的经营理念，致力于为客户提供全面、优质、高效的金融服务。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兴业银行资产总额达 5.30 万亿元，实现营业收入 1543.48 亿元，全年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02.07 亿元。在 2015 年英国《银行家》杂志全球银行 1000 强排名中，兴业银行按一级资本排名列第 36 位；在 2015 年《福布斯》全球上市企业 2000 强排名中，兴业银行位居第 73 位；在 2015 年《财富》世界 500 强中，兴业银行排名第 271 位，稳居全球银行 50 强、全球上市企业 100 强、世界企业 500 强。同时，在国内外各种权威机构组织的评

比中，先后荣获“最佳中资银行”、“最佳战略创新银行”、“最佳绿色银行”、“亚洲可持续银行奖冠军”、“年度金控集团”、“最佳普惠金融银行”、“中国上市公司卓越董事会（主板）”、“亚洲最佳股东回报银行”、“最具社会责任上市公司”、“中华慈善突出贡献（单位）奖”、“中国最佳雇主”等多项大奖

（三）托管业务部的部门设置及员工情况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设资产托管部，下设综合管理处、市场处、委托资产管理处、科技支持处、稽核监察处、运营管理处、期货业务管理处、期货存管结算处、养老金管理中心等处室，共有员工 97 人，业务岗位人员均具有基金从业资格。

三、相关服务机构

（一）基金份额发售机构

1、直销机构

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直销中心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 60 号首钢国际大厦 10 层

联系人：隋奕

电话：010-82290840

传真：010-82294138

网址：www.postfund.com.cn

2、代销机构

（1）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科技中一路西华强高新大厦 7 层、8 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科技中一路西华强高新大厦 7、8 层、深圳市华侨城深南大道 9010 号

法定代表人：黄扬录

联系人：刘军

电话：0755- 83734659

传真：0755-82960582

客服电话：4001-022-011

网址：www.zszq.com

（5）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德胜门外大街 115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德胜门外大街 115 号

法定代表人：吴涛

联系人：刘宇

客服电话：400 620 0620

网址：www.sczq.com.cn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选择其他符合要求的机构销售本基金，并及时公告。

（二）基金注册登记机构

名称：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和平里中街乙16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60号首钢国际大厦10层

法定代表人：吴涛

联系人：李焱

电话：010-82295160

传真：010-82292422

（三）出具法律意见书的律师事务所

名称：北京市瑞天律师事务所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莲花池东路甲5号院1号楼2单元15层1507室

负责人：李飒

联系人：李飒

电话：010-62116298

传真：010-62216298

经办律师：刘敬华 李飒

（四）审计基金财产的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五层

执行事务合伙人：徐华

联系人：卫俏嫔

联系电话：010-85665232

传真电话：010-85665320

经办注册会计师：卫俏嫔 李惠琦

四、基金的名称

本基金名称：中邮现金驿站货币市场基金

五、基金的类型

本基金类型：契约型开放式，货币型

六、投资目标

在保持低风险与高流动性的基础上，追求稳定的当期收益。

七、投资范围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以下金融工具，包括：

- 1、现金；
- 2、通知存款、活期存款；
- 3、短期融资券（包括超短期融资券）；
- 4、剩余期限在 397 天以内（含 397 天）的债券、资产支持证券、中期票据；
- 5、1 年以内（含 1 年）的银行定期存款、协议存款、大额存单；
- 6、期限在 1 年以内（含 1 年）的质押及买断式债券回购；
- 7、期限在 1 年以内（含 1 年）的中央银行票据（以下简称“央行票据”）；
- 8、中国证监会、中国人民银行认可的其它具有良好流动性的货币市场工具。

八、投资策略

本基金投资管理将充分运用收益率策略与估值策略相结合的方法，对各类可投资资产进行合理的配置和选择。投资策略首先审慎考虑各类资产的收益性、流动性及风险性特征，在风险与收益的配比中，力求将各类风险降到最低，并在控制投资组合良好流动性的基础上为投资者获取稳定的收益。

1、整体资产配置策略

整体资产配置策略主要体现在：1）根据宏观经济形势、央行货币政策、短期资金市场状况等因素对短期利率走势进行综合判断；2）根据前述判断形成的利率预期动态调整基金投资组合的平均剩余期限。

（1）利率预期分析

市场利率因应景气循环、季节因素或货币政策变动而产生波动，本基金将首先根据对国内外经济形势的预测，分析市场投资环境的变化趋势，重点关注利率趋势变化；其次，在判断利率变动趋势时，我们将重点考虑货币供给的预期效应、通货膨胀与费雪效应以及资金流量变化等，全面分析宏观经济、货币政策与财政政

策、债券市场政策趋势、物价水平变化趋势等因素，对利率走势形成合理预期，从而做出各类资产配置决策。

(2) 动态调整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结合利率预期分析，合理运用量化模型，动态确定并控制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以规避较长期限债券的利率风险。当市场利率看涨时，适度缩短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即减持剩余期限较长投资品种增持剩余期限较短品种，降低组合整体净值损失风险；当市场看跌时，则相对延长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增持较长剩余期限的投资品种，获取超额收益。

2、类属配置策略

类属配置指组合在各类短期金融工具如央行票据、国债、金融债、企业短期融资券以及现金等投资品种之间的配置比例。作为现金管理工具，货币市场基金类属配置策略主要实现两个目标：一是通过类属配置满足基金流动性需求，二是通过类属配置获得投资收益。从流动性的角度来说，基金管理人需对市场资金面、基金申购赎回金额的变化进行动态分析，以确定本基金的流动性目标。在此基础上，基金管理人在高流动性资产和相对流动性较低资产之间寻找平衡，以满足组合的日常流动性需求；从收益性角度来说，基金管理人将通过分析各类属的相对收益、利差变化、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等因素来确定类属配置比例，寻找具有投资价值的投资品种，增持相对低估、价格将上升的，能给组合带来相对较高回报的类属；减持相对高估、价格将下降的，给组合带来相对较低回报的类属，借以取得较高的总回报。

3、个券选择策略

在个券选择层面，本基金将首先从安全性角度出发，优先选择央票、短期国债等高信用等级债券品种以回避信用违约风险。对于外部信用评级的等级较高（符合法规规定的级别）的企业债、短期融资券等信用类债券，本基金也可以进行配置。除考虑安全性因素外，在具体的券种选择上，基金管理人将在正确拟合收益率曲线的基础上，找出收益率出现明显偏高的券种，并客观分析收益率出现偏离的原因。若出现因市场原因所导致的收益率高于公允水平，则该券种价格出现低估，本基金将对此类低估品种进行重点关注。此外，鉴于收益率曲线可以判断出定价偏高或偏低的期限段，从而指导相对价值投资，这也可以帮助基金管理人选择投资于定价低估的短期债券品种。

4、现金流管理策略

由于货币市场基金要保持高流动性的特性，基金会紧密关注申购/赎回现金流情况、季节性资金流动、日历效应等，建立组合流动性预警指标，实现对基金资

产的结构化管理，并结合持续性投资的方法，将回购/债券到期日进行均衡等量配置，以确保基金资产的整体变现能力。

5、套利策略

由于市场环境差异、交易市场分割、市场参与者差异，以及资金供求失衡导致的中短期利率异常差异，使得债券现券市场上存在着套利机会。本基金通过分析货币市场变动趋势、各市场和品种之间的风险收益差异，把握无风险套利机会，包括银行间和交易所市场出现的跨市场套利机会、在充分论证套利可行性的基础上的跨期限套利等。无风险套利主要包括银行间市场、交易所市场的跨市场套利和同一交易市场中不同品种的跨品种套利。基金管理人将在保证基金的安全性和流动性的前提下，适当参与市场的套利，捕捉和把握无风险套利机会，进行跨市场、跨品种操作，以期获得安全的超额收益。

随着国内货币市场的进一步发展，以及今后相关法律法规允许本基金可投资的金融工具出现时，本基金将予以深入分析并加以审慎评估，在符合本基金投资目标的前提下适时调整本基金投资对象。

九、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金融机构人民币活期存款基准利率（税后）。

活期存款是具备最高流动性的存款，本基金注重基金资产的流动性和安全性，期望通过科学严谨的管理，达到类似活期存款的流动性以及更高的收益，因此采用金融机构人民币活期存款利率（税后）作为业绩比较基准。活期存款利率由中国人民银行公布，如果活期存款利率或利息税发生调整，则新的业绩比较基准将从调整当日起开始生效。

如果今后法律法规发生变化，或者中国人民银行调整或停止该基准利率的发布，或者市场中出现其他代表性更强、更科学客观的业绩比较基准适用于本基金时，经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后，本基金可以在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后变更业绩比较基准并及时公告，而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十、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货币市场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低风险品种，其预期收益和风险均低于债券型基金、混合型基金及股票型基金。

十一、基金的投资组合报告

本投资组合报告期为 2016 年 4 月 1 日起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

1、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	-------	--------------

1 固定收益投资 179,936,452.16 47.50
 其中：债券 179,936,452.16 47.50
 资产支持证券 -
 -
 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3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96,779,929.07 51.95
 4 其他资产 2,090,139.37 0.55
 5 合计 378,806,520.60 100.00

2、报告期债券回购融资情况

序号 项目 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1 报告期内债券回购融资余额 1.33

其中：买断式回购融资 -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2 报告期末债券回购融资余额 - -

其中：买断式回购融资 - -

注：报告期内债券回购融资余额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为报告期内每个交易日融资余额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的简单平均值。

3、债券正回购的资金余额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20%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债券正回购的资金余额均未超过资产净值的 20%。

4、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基本情况

项目 天数

报告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88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最高值 88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最低值 44

5、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超过 180 天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生超标情况。

6、报告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分布比例

序号 平均剩余期限 各期限资产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各期限负债占基金

资产净值的比例 (%)

1 30天以内 8.40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 -

2 30天(含)-60天 15.85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 -

3 60天(含)-90天 43.60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 -

4 90天(含)-180天 26.41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 -

5 180天(含)-397天(含) 5.28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 -

合计 99.54 -

7、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摊余成本(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30,007,341.32 7.93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30,007,341.32 7.93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149,929,110.84 39.62

6 中期票据 - -

7 同业存单 - -

8 其他 - -

9 合计 179,936,452.16 47.54

10 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券 - -

8、报告期末按摊余成本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债券数量(张) 摊余成本(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150416 15农发 16 300,000 30,007,341.32 7.93

2 011699769 16厦门航空 SCP003 300,000 29,995,462.06 7.93

3 011699721 16广州地铁 SCP003 300,000 29,993,314.81 7.92

4	011699584	16 豫投资 SCP001	300,000	29,968,122.38	7.92
5	011699650	16 苏国信 SCP002	200,000	19,995,439.04	5.28
6	011699983	16 中航租赁 SCP003	200,000	19,990,353.30	5.28
7	041560092	15 两面针 CP001	200,000	19,986,419.25	5.28

9、“影子定价”与“摊余成本法”确定的基金资产净值的偏离

项目 偏离情况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绝对值在 0.25(含)-0.5%间的次数 13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最高值 0.3541%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最低值 0.0297%

报告期内每个工作日偏离度的绝对值的简单平均值 0.1282%

10、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明细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11、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利息	2,090,139.37
4	应收申购款	-
5	其他应收款	-
6	待摊费用	-
7	其他	-
8	合计	2,090,139.37

12、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现金驿站 A 现金驿站 B 现金驿站 C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7,348,789.20 26,262,571.61 304,974,533.89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1,871,390,332.56 377,543,225.03

1,506,675,289.40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1,869,625,139.89 381,278,287.91

1,464,826,711.23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9,113,981.87 22,527,508.73 346,823,112.06

13、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14、基金的业绩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恪尽职守、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向投资者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基金合同生效以来的（截至2016年6月30日）的投资业绩及同期基准的比较如下表所示：

中邮现金驿站 A: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
----	--------	-----------	------------	---------

	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	--------	-----	-----	--

过去三个月	0.8503%	0.0121%	0.0873%	0.0000%	0.7630%	0.0121%
-------	---------	---------	---------	---------	---------	---------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5.1601%	0.0087%	0.5379%	0.0000%	4.6222%	0.0087%
------------	---------	---------	---------	---------	---------	---------

中邮现金驿站 B: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
----	--------	-----------	------------	---------

	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	--------	-----	-----	--

过去三个月	0.8628%	0.0121%	0.0873%	0.0000%	0.7755%	0.0121%
-------	---------	---------	---------	---------	---------	---------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5.4001%	0.0088%	0.5379%	0.0000%	4.8622%	0.0088%
------------	---------	---------	---------	---------	---------	---------

中邮现金驿站 C: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
----	--------	-----------	------------	---------

	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	--------	-----	-----	--

过去三个月	0.8755%	0.0121%	0.0873%	0.0000%	0.7882%	0.0121%
-------	---------	---------	---------	---------	---------	---------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5.6333%	0.0088%	0.5379%	0.0000%	5.0954%	0.0088%
------------	---------	---------	---------	---------	---------	---------

十二、基金的费用与税收

(一) 基金费用的种类

1. 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2. 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3. 《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信息披露费用；
4. 《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会计师费、律师费和诉讼费；
5.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6. 基金的证券交易费用；
7. 基金的银行汇划费用；
8. 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二) 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 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1.5% 年费率计提。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1.5\%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管理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 3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假等，支付日期顺延。

2. 基金托管人的基金托管费

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25% 的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25\%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 3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取。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上述“一、基金费用的种类中第 3—7 项费用”，根据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规定，按费用实际支出金额列入当期费用，由基金托管人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三) 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下列费用不列入基金费用：

1.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费用支出或基金财产的损失；
2.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
3. 《基金合同》生效前的相关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会计师和律师费、信息披露费用等费用；
4. 其他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不得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四）基金管理费和基金托管费的调整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可根据基金发展情况调整基金管理费率和基金托管费率。降低基金管理费率和基金托管费率，无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基金管理人必须最迟于新的费率实施日 2 日前在指定媒体上刊登公告。

（五）税收

本基金运作过程中涉及各纳税主体，其纳税义务按国家税收法律、法规执行。

十三、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本招募说明书依据《基金法》、《运作办法》、《销售管理办法》、《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本基金管理人刊登的本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中邮现金驿站货币市场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进行了更新，主要更新的内容如下：

- 1、在“一、基金管理人”，对本公司住所进行了变更、对本基金基金经理进行了变更、对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的情况进行了更新；
- 2、在“四、基金托管人”，对基金托管人情况进行了更新；
- 3、在“五、相关服务机构”，对代销机构进行了更新；
- 4、在“九”基金的投资”，对组合报告内容进行了更新；
- 5、在“二十二、其他应披露事项”，增加了本次更新内容期间的历次公告；

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8 月 6 日